

#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



一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96 年 4 月 27 日下午 2:00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公司會議室。

三、出席人數：劉憲同、劉邦倫、林國興、劉信宏、鄭淑方、

裕勝投資開發(股)公司—黃景聰、吉茂投資(股)公司—張金鈺。

四、列席人員：潘文成、黃建樺、柯淑清、劉憲榮、卓光智、楊榮福、謝典明、陳聰智、周琦嵐、陳傳雲。

五、主 席：劉憲同



記 錄：陳麗紋



六、宣佈開會：董事應到 7 人，實到 7 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會議開始。

七、報告事項：稽核室報告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

案 由：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審議案。

說 明：(一)本公司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，業經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仁耀會計師及柯清泉會計師核閱竣事。

(二)提請審議。

(三)獨立董事有否其他異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與獨立董事意見，全體出席董事與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：

案 由：本公司九十六年度新增往來銀行借款核決案。

說 明：(一)依各家銀行規定，申請授信案件皆須經董事會通過，為免除董事會召集過於頻繁，擬請授權董事長視公司資金需要，全權處理九十六年度與往來金融機構貸款額度及條件等事宜。

(二)本年度擬辦理之往來金融機構如附件。

(三)提請討論。

(四)獨立董事有否其他異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與獨立董事意見，全體出席董事與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

十、散會。